2023年度

中国人民解放军甘肃省东乡县人民武装部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民兵组织建设和武器装备的管理。负责民兵、预备役人员的军事训练和政治教育。组织并带领民兵完成战备执勤任务和参加两个文明建设。负责民兵、预备役人员的登记、统计工作。协同教育部门对学生实施军事训练。负责征兵、招收飞行学员工作。负责拟制本区域内的战时动员计划，会同有关部门在平时做好战时动员准备工作。协同预备役团（营）搞好预备役部队建设。协同有关部门做好人民防空、交通战备工作。负责对专职人民武装干部的管理。协同有关部门做好退出现役军人的安置和烈军属的优抚工作。战时负责组织实施兵员动员和带领民兵参军参战，支援前线保卫后方等各项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东乡县人武部内设及归口管理机构有军事科、政治工作科、保障科、征兵办公室。

**第二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87.5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7.76万元,下降8.65%,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未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87.5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7.59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87.5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7.59万元,占10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87.59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减少17.76万元,下降8.65%。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未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7.5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7.76万元,下降8.65%。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未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7.5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0.94万元,占91.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0万元,占1.28%；农林水支出2.20万元,占1.17%；住房保障支出12.05万元,占6.4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07.73万元,支出决算为187.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2.03万元,支出决算为170.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未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61万元,支出决算为2.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底未支付。

**3．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8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底未支付。

**4．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2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驻村工作队生活补助。

**5．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2.30万元,支出决算为12.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7.5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0.8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4.75万元,下降14.09%,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36.7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99万元,增长23.53%,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度结转经费。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属于经费差额补助单位,财政未保障我单位“三公”经费。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00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1.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6.72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99万元,增长23.51%,主要原因是支付上年度结转经费。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变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相关经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

**二、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

**三、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根据“收入决算表”和“支出决算表”，参照第十四项说明，对本部门所有涉及到的项级支出功能科目进行说明，注意不要重复，并调整段落序号）